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其字(2025)0030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国投”）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陕国投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陕国投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陕国投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陕国投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陕国投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2月28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78 号文《关于核准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方式发行 1,149,957,512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18,869,986.72 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3,490,135,253.72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1,149,957,512.00 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340,177,741.72 元。

以上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 XYZH/2022XAAA2B0008 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期末余额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06010001421050794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永宁门支行	26190501040037415	0.00

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2023 年 7 月 24 日办理了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

本公司不存在前期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

本公司不存在前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四) 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

(五) 其他需说明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1	补充资本金	不适用	不适用	817.56	20,182.72	19,603.18	40,603.46	不适用

注：募集资金补充资本金主要用于对外投资、贷款等固有业务，经济效益逐步得到实现。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本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不存在差异。

附件：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8日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9,013.5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9,685.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年	242,700.6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23年	106,984.77	
								2024年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补充资本金	补充资本金	349,013.53	349,013.53	349,685.44	349,013.53	349,013.53	349,685.44	671.91	不适用
	合计		349,013.53	349,013.53	349,685.44	349,013.53	349,013.53	349,685.44	671.91	不适用

注：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主要系募集资金在存放银行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